

证券代码：300137

证券简称：ST先河

公告编号：2025-027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7月4日，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，公司股东李玉国先生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	解除冻结机关
李玉国	是	4,152,000	10.74%	0.77%	2024-04-16	2025-07-03	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
		2,821,000	7.30%	0.53%	2024-04-16	2025-07-04	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
合计		6,973,000	18.04%	1.30%	-	-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玉国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李玉国	38,651,299	7.20%	0	0	0	0
姚国瑞	0	0	0	0	0	0
河北智新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38,135,473	7.11%	0	0	0	0
青岛清利新能源有限公司	5,667,480	1.06%	0	0	0	0
合计	82,454,252	15.37%	0	0	0	0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